基隆市東信國民小學**課程總體架構**評鑑檢核表

學習階段：□第一階段 □第二階段 □第三階段

領域課程：

校訂課程：□第一類 □第二類 □第三類 □第四類

重要議題：

評鑑層面：課程設計

方案名稱：

檢核者： 檢核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評鑑重點 | 品質原則 | 量化結果 | 質性描述(評估或佐證資料)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完全符合 | □大部分符合 | □部分符合  | □少部分符合 | □完全不符合 |
| 1.教育效益 | 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。 |  |  |  |  |  |  |
| 1.2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 |  |  |  |  |  |  |
| 2.內容結構 | 2.1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、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。 |  |  |  |  |  |  |
| 2.2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 |  |  |  |  |  |  |
| 2.3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 |  |  |  |  |  |  |
| 3.邏輯關連 | 3.1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。 |  |  |  |  |  |  |
| 4.發展過程 | 4.1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，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。 |  |  |  |  |  |  |
| 4.2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 |  |  |  |  |  |  |